责任编辑:赵琦 版式设计:郑娜莉 电话:0571-87799117 E-mail:591186218@qq.com

今年以来丽水提醒兑付超3800万元

唤醒“沉睡”国债解民忧

本报讯 “真没想到,父亲买的1000元国债这么多年没兑付,你们还能找到我们,太感谢了。”前不久,老家在丽水缙云河宅村的丁女士接到了银行通知,她父亲有一笔超期三年的国债没有兑付。再三确认后,丁女士带着父亲的相关证明在网点领回了当年的投资。

“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在开展‘村村响’国债下乡宣传活动时,发现丁大伯的登记地址就在河宅村,当场播起了有奖‘寻人启事’,向在场的村民打听消息,最终在一位村民的帮助下,成功了解到丁大伯突发中风后生活无法自理已被女儿接走。经过多方联系,邮储银行获得了丁大伯女儿的联系方式,才将这笔到期的国债成功兑付。”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国库科工作人员说。

“储蓄国债逾期兑付不另付利息”是困扰部分国债投资者已久的一件糟心事,也是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国库科工作人员的揪心事。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理念,急群众所急,想群众所想,组织辖内11家承销银行主动开展国债到期提醒兑付工作,结合国债下乡“村村响”宣传,活用信息搜索,借助社区网格力量等方式,不计金额大小,想方设法努力寻找“消失的客户”,切实维护储蓄国债投资者合法权益。

到期国债的联系电话能打通却没人接,工作人员持续联系,通过找亲属等多种渠道,直到联系上客户本人;没有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的到期国债,工作人员提醒银行客户经理,回忆客户亲属在银行办理业务的信息,通过配偶等信息,最终完成兑付;人在国外没有回国计划的客户,工作人员在整整三年多时间里,一直与顾客保持联系,提醒兑付,让客户回国第一时间完成兑付……无论山里乡村,还是社区的每一个角落,甚至在遥远的大洋彼岸,随着寻找到期国债持有人的工作不断做深做实,一位位“消失的客户”成功现身。

客户在兑付成功后感谢建行的提醒。

前不久,正在读大学的林同学接到建设银行丽水中山支行工作人员的电话。得知自己有3300元已经到期7年的国债,与父母确认后,才知道是自己12岁那年,母亲给自己的压岁钱,因为当年自己没有留电话,家里住址也变迁了,工作人员多方寻找,才联系上了她。“感谢你们,找回了我记忆中的压岁钱。”国债兑付后,林同学非常感动。随着更多“沉睡国债”被唤醒,一个个隐藏在背后的故事也重新温暖人心。“感谢你们,这是女儿给我的一份心意。”“感谢你们,没想到老伴去世3年了,还给我留了这样一笔钱。”……客户们的心声,也让这份寻找有了更深的意义。

不漏一单,不落一人,国债到期提醒兑付工作还在继续。“截至11月27日,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组织辖内11家承销银行已提醒兑付335笔,金额3865.33万元,剩余到期未兑付国债89笔227.44万元。”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国库科工作人员表示,接下来,人民银行丽水市分行将继续践行“国债利民、国库为民”服务理念,推动国债到期提醒兑付工作高效开展,提升国债投资人的满意度与幸福感。

林小兰 陈程

浙商银行携正泰发起『一度电』公益基金捐赠

光伏电站并网交付落地巽宅镇中心小学

本报讯 为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目标,让更多伙伴与公益组织深入到农村,倡导一度电一份爱,浙商银行联合正泰公益基金会、正泰安能发起“公益伴学、点亮梦想”助学活动。

12月6日,助学活动捐赠的首个光伏电站项目在温州市永嘉县巽宅镇中心小学正式举行并网交付仪式,永嘉县副县长许克达、浙商银行副行长景峰、浙商银行温州分行党委书记潘亮、正泰财务公司总经理吴贵强等出席仪式。

在与会嘉宾的见证下,许克达、景峰、吴贵强与巽宅镇中心小学校长吕志仁共同为光伏电站并网交付落成揭牌。

巽宅镇中心小学光伏电站装机容量40KW,设计运营年限为25年,预计总发电量为101万度,预计共减排二氧化碳825吨,相当于种植了19棵树,体现了积极响应努力实现国家提出“碳中和”的目标。该电站采用全额上网模式,光伏所发电量全部上网卖电,预计总收益约42万元。该电站所得收益计划用于巽宅镇中心小学的教育公益事业,助力学校改善教育条件,为农村孩子们创造更好的学习环境。

吕志仁表示:“浙商银行和正泰·‘一度电’公益基金的爱心人士们在9月考察之后,发现我校屋顶光照充足,非常适合安装光伏电站,各方积极对方案进行沟通。在方案设计、备案、签约等前期准备工作完成之后,施工队进场后8天左右就装好了电站。未来25年每年能为学校发电4万度电,为孩子们种下希望的种子,用阳光照亮孩子们的未来之路。”

传统公益模式以捐赠物资或资金为主要方式,浙商银行&正泰·“一度电”公益基金“公益伴学、点亮梦想”助学活动,为学校提供了长期的造血能力,为学校公益与碳中和、乡村振兴找到了有效交集和可持续发展之路。

本次活动,浙商银行和正泰公益基金会还向学校捐赠了书籍、文具、体育用品等爱心物资。巽宅镇中心小学为浙商银行“一行一校”公益助学项目结对学校。浙商银行联合正泰公益基金会将以此次揭牌为契机,继续为更多学校捐赠光伏电站,呼吁更多的企业和社会各界人士关注农村教育、关爱农村孩子,共同为农村教育事业贡献力量。

李婷婷

清算公告:杭州市钱塘区夕阳红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根据自身发展的需求,停止经营。按照《章程》有关规定,中心于2023年12月1日召开理事会,决定清算。根据理事会决定,中心自2023年12月8日起成立财务清算小组,清算期自2023年12月8日起至2024年1月18日止。财务清算小组成员如下:清算组成员:张智青、王德来、刘磊姜楠芳清算组联系人:张智青,联系电话:13516800886,联系邮箱:624935171@qq.com,联系地址:杭州市钱塘区学林街1303号8幢1单元102室。为保护中心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债权人应当向本中心清算组申报债权。各债权人截止到清算结束日还未申报债权的,视为放弃债权。杭州市钱塘区夕阳红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023年12月8日

天台宏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天台县行政审批局2022年11月4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3MA2HJY6942,声明作废。

宁波北仑鑫鹏门窗店**遗失**公章一枚,编号33020610155723,声明作废。

天台卯木五金店**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3102310081365,声明作废。

杭州市拱墅区柳建电脑商行**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通知债权人申报债权的注销公告:小百灵幼儿园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决定注销,清算组已成立,望债权人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清算组电话:15925734801 2023年12月8日

杭州典尚物流有限公司减资公告: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减至3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长兴语盛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码33052210156203(贾云星)法人章编码33052210156207各一枚,声明作废。

中塍智慧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遗失**由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09月1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KCX0637,声明作废。

章舒琪身份证号330104197711152369**遗失**华中科技大学远程网络专科毕业证书,证件编号:104877201106714812,声明作废。

浙江骏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海宁市海洲街道金歌辅料经营部**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海宁市袁花镇洪顺吊装服务部**遗失**公章,编码33048110046411,声明作废。

临海市博睿家居用品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33108210105530,声明作废。

临海市锐辉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33108210043650)、财务章(编号33108210043651),声明作废。

金华市喜乐宾馆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3307030055213,声明作废。

杭州领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嘉兴睿泰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遗失**原公章,编号:3304210018057,声明作废。

机构变更公告

微易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机构经营地址已由“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滨润大厦902室-3”变更为“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瓯江路鹿港大厦1幢1101室-3”并于2023年12月04日经温州市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办理营业场所变更登记,特此公告。

机构变更公告

微易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杭州营业部,机构经营地址已由“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万象城2幢2003室-04”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丹桂街19号迪凯国际中心4704室”并于2023年12月01日经杭州市上城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办理营业场所变更登记,特此公告。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桥路58号富阳口岸品附属用房招租公告

项目名称: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桥路58号富阳口岸品附属用房101、102(3)室1年租赁权

出租面积:629.84平方米

出租单价:32.25元/平方米/月

信息披露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4日16时

联系人及电话:王女士 17682345655

详情请登录杭州产权交易所网站www.hzaee.com自主发布栏目查阅

贵州智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贵州德瑞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催收通知的公告

根据贵州智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辰公司”)与贵州德瑞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锦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智辰公司已将其对下述清单所列债务人享有的主债权及相应担保从权利依法全部转让给德瑞锦公司。智辰公司与德瑞锦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担保人、债务继承人或其他责任人等相关各方。

智辰公司作为上述债权转让方、德瑞锦公司作为上述债权受让方,现共同联合公告要求下述清单所列债务人、担保人、债务继承人或其他责任人等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德瑞锦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贵州智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德瑞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12月8日

注:1、本次债权转让的基准日为2023年6月20日。基准日后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相关费用等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签署的合同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若债务人、担保人、债务继承人或其他责任人等相关各方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被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承继)主体/或清算主体代为履行相应义务或者承担相关责任。

附件:公告资产清单

基准日:2023年6月20日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借款人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情况	基准日债权总额	基准日本金余额	基准日利息余额	基准日其他费用	备注
1	贵州雄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筑农商(纪念塔支行)2019年流贷字06003号	保证人:1.李彩霞;2.彭建伟;3.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筑农商(纪念塔支行)2019年保贷字06009号;筑农商(纪念塔支行)2019年保贷字06008号;筑农商(纪念塔支行)2019年保贷字06007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彩霞、彭建伟,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4,164,075.82	9,715,398.78	4,399,677.04	49,000.00	(2022)黔0102民初12295号
2	贵阳安泰有诚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流贷字03002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华、杨世萍、吴炜、吴美玲、吴学林、吴斌、荔波鑫鸿石材有限公司、徐展、杨荣娟、吴坤、荔波吉乾石材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2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4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5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6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7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8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9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10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8年保贷字03001-11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荔波鑫鸿石材有限公司、荔波吉乾石材有限公司、杨世萍、吴炜、吴美玲、吴学林、吴斌、吴坤,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5,487,614.89	9,300,000.00	6,141,114.89	46,500.00	(2022)黔0113民初3436号
3	贵州合众君悦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流贷字09009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华、徐展、杨荣娟、商思慧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5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9-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9-2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9-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9-4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2,466,965.20	7,839,900.00	4,627,065.20	0	(2022)黔0113民初2729号
4	贵州宾德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流贷字12003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展贷字12002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展贷字12002-1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展贷字12002-2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展贷字12002-3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顺乾、某寿辛、李华、杨荣娟、肖旗、徐明	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01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07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08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09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11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6年保贷字12012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保贷字12002-2号、筑农商(车辆厂支行)2018年保贷字12002-1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公司、某寿辛、徐明,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1,467,135.95	7,000,000.00	4,432,135.95	35,000.00	/
5	贵州腾华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流贷字09006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翟仁华、李张映斌、李华、徐展、杨荣娟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2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4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1-5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翟仁华、李张映斌,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856,064.79	5,650,000.00	3,170,614.79	35,450.00	(2022)黔0113民初2054号
6	清镇腾宇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流贷字09001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华、田祥发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1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公司、田祥发,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564,327.67	2,717,533.46	4,797,158.21	49,636.00	(2018)黔0113民初4953号
7	贵州君旭明消防事务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流贷字09008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忠强、朱云龙、李华、徐展、杨荣娟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4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8-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8-2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8-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8-4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7年保贷字09008-5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185,762.53	2,007,400.00	1,178,362.53	0	(2022)黔0113民初2846号
8	贵州保泰丰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流贷字12004号	无保证人	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1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2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3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4号、筑农商(艳山红支行)2015年保贷字12003-5号	无保证人	2,757,343.12	1,080,000.00	1,661,867.12	15,476.00	(2021)黔01民终638号
9	贵阳金满仓农业有限公司	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流贷字09002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白坤花、常志永、徐展、杨荣娟、李华	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2号、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3号、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1号、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2-1号、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2-2号、筑农商(小十字支行)2015年保贷字09002-3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常志永、白坤花,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691,259.22	1,897,389.65	2,768,677.57	25,192.00	(2018)黔0102民初5878号
10	贵阳诚智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流贷字01004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华、徐展、杨荣娟、张萍	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保贷字01001号、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保贷字01001-1号、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保贷字01001-2号、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保贷字01001-3号、筑农商(解五支行)2017年保贷字01001-4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张萍,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5,426,084.11	7,990,000.00	7,436,084.11	0	(2020)黔0102民初2183号
11	贵州大唐嘉华商贸有限公司	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流贷字11003号	保证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华、魏钦林、张晖、颜家琪、何敏、王传喜、张芸	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1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2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3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4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5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6号、筑农商(尖山支行)2015年保贷字11002-7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圣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魏钦林、张晖、颜家琪、何敏、王传喜、张芸;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5,268,189.60	6,248,303.71	9,019,885.89	0	(2018)黔0113民初4310号
12	贵阳鑫丰盛贸易有限公司	筑农商(龙王支行)2015年流贷字1103号	保证人:1.贵州广商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2.贺贺、王永凤;3.贺思琪、王永富	筑农商(龙王支行)2015年保贷1104号;筑农商(龙王支行)2015年保贷1104-2号;筑农商(龙王支行)2015年保贷1104-1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广商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贺贺、王永凤、贺思琪、王永富,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2,575,501.09	4,975,000.00	7,540,781.09	59,720.00	(2017)黔0111民初3637号
13	贵州浩源春商贸有限公司	筑农商(花溪支行)2015年流贷字12001号	保证人:1.贵州广商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2.吕俊;3.王秀花;4.罗凡、贺贺、王永凤	筑农商(花溪支行)2015年保贷12001号;筑农商(花溪支行)2015年保贷12001-2号;筑农商(花溪支行)2015年保贷12001-1号;筑农商(花溪支行)2015年保贷12001-3号	保证:保证人为贵州广商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罗凡、吕俊、王秀花、贺贺、王永凤,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2,548,600.91	4,975,000.00	7,514,160.91	59,440.00	(2017)黔0111民初3636号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转让方)与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将其对公告清单(截至2023年7月31日本息,之后利息也一并转让)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所享有的主债权、担保合同、抵押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和受让方特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及抵押人,并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担保人及抵押人(以及债务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受让方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基准日之后公告日之前已经依法履行完毕的,原借款合同责任终止),以及转让方对涉诉债权所主张的权利(债务人、担保人及抵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户债权合计 2023年12月8日

客户资料/资料内容	债权本金余额	债权利息	担保人
1.方 玲	284.2	47.8	方玲,杨显刚
2.符超云	216	35	徐立疆,黄明洁,符国林,吴君
3.黄建兴	69.9	12.3	黄建兴,沈兰芳
4.黄 强	150	43.8	黄强
5.施 蒙	250	47.1	施蒙
6.孙 泰	190	43.7	孙泰,吴建鹏
7.王诚武	243.5	22.3	王诚武,谢忠芳
8.王 程	252.2	31.5	王程
9.周发发	313.6	57.5	周发发
10.祝新山	518.7	45.8	祝新山,陈东美
11.周毅琦	135.8	87.5	周毅琦,沈蕊蕨,赵晔,周铮浩
12.岳 侠	208.4	55.5	岳侠,孙权
13.李齐奎	126	6.6	李齐奎,王卫
14.徐 麟	309.7	48.6	徐麟,戎挽
15.陈旭欣	171	74.6	陈旭欣,李帆,陈根发,让桂凤
合计	3439	659.6	

受让方的联络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街道永定东路338号泰州市产融服务中心,联系人:周超,联系电话:18796781679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3年7月31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费用等按债权相关合同及司法裁判文书计算。2.各债务人、担保人、抵押人和相关承债主体,自本公告发出后的时应在款日,请将应还本息支付至[户名: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交通银行泰州新区支行,账号:384899991010000305 1452],稠州商业银行不再接收各债务人还款,因汇款路径不符造成的财务成本和失信等违约责任由债务人承担。3.若本清单中借款人、担保人名单出现遗漏笔误的,并不意味着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其还款责任、担保责任的免除,借款人、担保人仍须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履行义务。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泰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8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李丽娜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李丽娜(1324421976****0428)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李丽娜。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李丽娜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李丽娜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李丽娜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由亚坤	由亚坤	AP210222000062	820,000.00	46,194.06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李丽娜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威路支行与何欣童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路支行与何欣童(13062619 91****8161)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路支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何欣童。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路支行与何欣童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何欣童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何欣童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王建平、王建平、陈雪静	王建平、陈雪静	DK191111000148	377,568.25	46,222.05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天威路支行、何欣童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雄县支行与王永强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雄县支行与王永强(1306351972****1010)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雄县支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王永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雄县支行与王永强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王永强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王永强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邓力君、陈淑	邓力君	AP201120000037	669,842.87	96,655.23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雄县支行、王永强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永强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永强(1306351972****1010)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王永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永强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王永强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王永强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王东阳	无	MB190515000076	187,589.28	26,967.41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王永强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碑店支行与王永强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碑店支行与王永强(1306351972****1010)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碑店支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王永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碑店支行与王永强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王永强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王永强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吴文祥、张红	吴文祥、张红	DK190514000049	557,721.72	154,220.65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碑店支行、王永强

2023年11月29日

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下列债权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系电话:0575-87022777;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966090598

绍兴汇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麟韵贸易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标的债权明细表 金额:元

序号	主债务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币种	账面本金余额	账面利息余额(含罚息、复息)	债权余额	代垫费用(款项)余额	备注
1	浙江新思路实业有限公司	蔡朝晖、陈旦燕、诸暨市光裕竹业有限公司、浙江新思路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16350544.14	0.00	16350544.14	/	/
累积	/	/	/	16350544.14	0.00	16350544.14	/	/

注:1.本公告清单为截至基准日(即[2023]年11月20日)标的债权账面本金余额、账面利息余额等的暂估金额,如与法院裁判文书或按标的债权文件约定方式计算金额不同,则以该等法院裁判文书或债权文件确认的计算方式至基准日为准。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共同还款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与杨春梅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与杨春梅(1304031980****0325)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杨春梅。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与杨春梅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杨春梅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杨春梅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杨双保、王荣芝	杨双保、王荣芝	AP210715000048	400,000.00	50,885.55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科技支行、杨春梅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杨春梅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杨春梅(1304031980****0325)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杨春梅。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杨春梅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杨春梅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杨春梅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封进学	无	MB190424000249	174,715.67	26,789.02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杨春梅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佳训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佳训(1306351994****0836)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王佳训。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与王佳训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王佳训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王佳训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吴少谦	无	MB190624000074	179,300.00	35,890.02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王佳训

2023年11月29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阜平支行与王佳训债权转让暨联合催收公告

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阜平支行与王佳训(1306351994****0836)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阜平支行将对其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王佳训。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阜平支行与王佳训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王佳训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王佳训履行主债务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抵押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未清偿本金	未清偿利息	基准日
1	王海亮	王海亮	AP210125000056	800,000.00	102,309.90	2023年8月14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阜平支行、王佳训

2023年11月29日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浙0